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惠州市财政局下发《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（企业技术改造用途）暨（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方向）的通知》（惠财工【2018】171 号），获得政府补助共计 2971.24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助的主体	获得补助的项目	补助形式	金额（万元）	收到补助的时间	补助依据
1	公司	高性能锂离子电池产业化及系统集成项目	现金	2,928.20	2018年11月26日	《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（企业技术改造用途）暨（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方向）的通知》（惠财工【2018】171号）
2	公司	电池电容器（SPC）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	现金	43.04		
合计				2971.24		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。上述补助为事后奖补方式支持先进装备制造业项目引进和落地建设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助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有关本次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，以会计师

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（企业技术改造用途）暨（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方向）的通知》（惠财工【2018】171号）；

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